附件：

 **滦平 县 农业农村 局 2021 年项目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实施地点 | 实施期限 | 主要建设内容和补助标准 | 项目主 管部门 | 项目实施 单位及负责人 | 资金来源 及规模 | 绩效目标 | 利益联 结机制 |
| 1 | 滦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助推滦平县承德山水品牌建设项目 | 滦平县 | 原则上是2021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，直播带货助销服务和小视频传播奖励可根据实际情况放宽至2022年5月1日，最终进度需根据项目资金到位时间确定。 | 建设内容：对县内经营主体达到下列条件，通过主管部门确认后，采取先建后补、以奖代补的方式，进行补贴。（方案中以奖代补重点环节的计划使用资金数额以实际发生数据为准，各分项间余额资金可以调剂使用）。 补助标准：**1、双标管理补贴：**对2021年之前入驻承德山水平台企业并实行双标管理或授权使用“金山七品”商标，在包装设计费给予企业一定的资金奖补。企业入驻承德山水平台并实行双标管理,每家企业补贴印刷费1.5万元；授权并实际使用“金山七品”商标补贴1万元，两者可以累加补贴，计划使用资金30万元。**2、新入平台奖励 ：**2021年申请并达到“承德山水”平台入驻条件，在2021年12月31日前获准入驻的龙头企业，每家补贴1万元。计划资金5万元，按批准入驻先后顺序确定补贴名额。**3、品牌推介补贴：**积极参加部、省、市举办的农产品展销会，“承德山水”品牌推介及展览展示活动，给予每家企业定额补贴展品费等。市级展会每家企业每次补贴0.3万元；省部级展会每家企业每次补贴0.8万元，差旅费0.5万元。计划资金10万元。**4、直播带货助销服务**：由县农业农村局与第三方签订滦平农产品直播带货协议（承德山水运营管理公司），服务费用20万元，（包括直播带货全过程及短视频制作），通过线上直播带货的形式销售一定数量农产品，同时培训相关企业线上销售人才。**5、小视频传播量奖励**：对我县入驻承德山水品牌农产品及品牌小视频面向全社会，在“快手”“抖音”“今日头条”等新媒体平台转发、关注等，依据转发率和关注度等传播量指标进行奖励（奖品为滦平直播相关农产品），预计资金5万元，具体奖励规则由第三方（承德山水运营管理公司）制定并经县农业农村局认可后由第三方实施。**6、支持企业组建网络直播平台：**大力推进网红直播带货等线上平台营销，遴选并补贴“承德山水”平台企业，组建“承德山水”滦平网络直播平台。直播室、平台软件建设，影像图文及视频制作设备等相关宣传物料采购计划资金10万元。 | 滦平县农业农村局 | 滦平县农业农村局吕连宝 | 2021年唐山市对口帮扶承德市本级专项资金80万元 | 项目实施后，一是将提高农业企业入驻“承德山水和金山七品”区域公用品牌的积极性，加大企业对公司和产品的宣传力度，提高我县农产品品牌的全国知名度；二是对入驻承德山水农产品企业进一步规范运营，提高品牌辨识度和美誉度；三是增强入驻企业线上品牌销售意识，熟练掌握直销带货方式方法，通过典型示范提高入驻平台企业线上线下两条渠道销售能力；四是实现区域品牌宣传、销售渠道对接，力争为滦平县入驻承德山水品牌企业开创新的线上销售渠道，力争建立稳定的产销对接关系，进一步将滦平优质绿色农产品推向全国市场，提高企业效益，增强企业带贫能力。 | 土地流转、入股分红、农产品销售、带动就业 |